

2023年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 毛姆小说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汇总8篇)

典礼是一种传统和文化的象征，它承载着人们对于某些重要时刻和事件的纪念和纪念。在典礼中引入互动环节，鼓励参与者积极参与，增强他们的归属感和参与感。典礼是一种庄重而庆祝性质的仪式活动，它可以对某种特殊场合或事件进行庆贺和纪念。典礼不仅可以展示一个组织或个人的形象，更能通过仪式和活动，将参与者的心灵紧密联系在一起。那么如何筹办一场意义非凡的典礼呢？以下是一些建议供大家参考。以下是一些成功的典礼策划案例，希望能给大家提供一些灵感。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篇一

这是我读的第一本毛姆的小说，也是他最著名的作品之一。前面一小半花了我快两星期的功夫，每天睡前看一段；后面一半却在两个晚上就看完了。毛姆确实是讲故事的高手，他罗嗦了大半本书，前面还写得跟论文似的，当你快没有兴趣的时候，突然来了个转变，发生了大事，于是你一路飞快地看了下去，还激动得不行。

读完全书，我也没发现哪里提到月亮，哪里又提到六便士，不知道他为什么起这么个名，也许只是个名吧。实际上我对毛姆基本是只知道名字，刚才google了一下才看了他的生平。又有说法说这本小说是以画家高更的生平为基础的，于是我又google了一下高更，发现完全不是那么回事，虽然高更确实落魄过，确实跑到过塔希提岛，也确实画了很多原始生活的画。但小说本身确实和高更关系不是很大，没有高更这个人也完全没有关系，倒是毛姆在那里自言自语，自得其乐。

先说一下大概的故事。作家先讲了番某画家如何如何优秀，他的画如何热卖，他的家人如何八卦等等。然后就讲“我”在伦敦，混一些文学类的日子过，认识一些人，其中一位是个证券经纪人的老婆，她自己不写，但热爱文学及文学男女青年，于是经常请他们吃饭。偶尔遇到她的丈夫，发现就是个标准的老实的职员类型的中年人，也不说话。然后他们去度假。这已经是小半本书了。

当我正要看不下去的时候，突然间，这位老实的事业小成的职业中年突然跑掉了，抛弃了家庭，金钱，职业，什么都不要，跑去了巴黎。然后这位妻子就讲作家帮忙去巴黎找他。这位中年男子已经变了个人，完全不讲情理，对家庭社会这一套完全失去了兴趣，也完全不认为自己所为有什么不妥。他全部身心都在画画上，自称感受到了召唤，整个人受到某种力量的支使，而不再是他自己了。

虽然“我”不认为他画得如何，另外一位二流画家却认为他画得很好，不世之作，于是老是借他钱，帮助他，他快病死了还请他到家里去养玻此人养病期间勾搭上人家二流画家的老婆，二流画家自己只好离家出走。三个月过去，突然间，二流画家的老婆自杀了，而他仍然没有任何表示，只是留下了一幅以这位可怜的女子为模特的画，二流画家深为拜服。他还明说，这位女子他根本不爱，只是需要一位模特，画完了，就没用了。

后来他请“我”去看了三十来张画，“我”感受到他在其中的挣扎。然后数年间没有消息。后来他就成了名，死在塔希提岛上了。于是“我”就到这个地方，采访了一些人，了解到他在这个岛上的生活。他同土著女子结婚，生了孩子，住在茂密的丛林里，一直画画，后来生了麻风病，于是死掉了。

从这位画家，书里叫斯德里克兰德的，出走巴黎并以一幅毫无人性的态度出现开始，毛姆实际上已经取代了传说的高更，不管高更自己是否真的经历过这个心灵历程，我想毛姆是经

历过的，他把这些想法全写了出来。

一开始的思路是人生没有意义，你必须尽可能活得有意义些。为此故，你可以牺牲你自己，这许多人可以做到，你可以牺牲其他人，这只有极少数人可以做到。书中画家表现得对这个问题完全没有概念，他已经根本不想这个问题，他自己的身体没有关系，别人的身体也一样没有关系，一切只为了他的画画。

其次这个意义到底是什么，一个人怎么去探究它，如果能有所感悟又如何表现它？上面提到的“我”看出他在挣扎，便是在此处挣扎。这位斯德里克兰德已经有所感悟，并且在他的画面上有所表现，但画风仍然不统一，没有一个完善的思路，也就是他还不知道如何精确地表达这种突破，以及他是否可能去表达这些，以及是否他根本就没有能力去表达。

到后来在塔希岛上，毛姆开始转向思考如何生活去达成这个意义，以及是否一定要走这种六亲不认的道路。他举了一位正要获得提升的外科医生的例子，他在亚历山大城突然觉得像回了家，于是放弃一切，住在埃及当一名低下的海关检疫员，但也从来不后悔，感觉自己活得很好；又有一位农民，他在太平洋小岛上开辟了自己的农场，盖了自己的房子，生了孩子，只等着自己儿子长大接班，他也很快乐。

在前面，毛姆讲究的是突破人性的枷锁，似乎只要突破这些后天的束缚，人就得获得生活的自由；但我感觉到在后面毛姆自己突然对这个结论变得不自信起来，转而描述了其他一些只是听从内心召唤但并不反驳人性的例子。而在此之前的巴黎段落里，作家甚至借画家之口说了许多对女性甚为不恭的话，似乎女性都是在把杰出的男人往人性的火坑里拉，甚至于二流画家的老婆也是在此举毫无成功希望的情况下才自杀的。

实际上毛姆在靠戏剧成名后的第一部小说就叫《人生的枷锁》，

这似乎成了他一贯的主题。单就这本小说而言，我不认为他对这个问题解析得很成功，但这仍旧是一本很好的书。

毛姆确实是讲故事的好手，其实挺无聊简单的事也被他讲得高潮迭起，没有什么曲折的情节也显得很有内容。说起来大段的内容是他自己在说，既不是故事，也不是背景，夹杂了各种心理哲学社会的描写，但仍然不失有趣。毛姆生前就极受欢迎，但似乎也因为这个原因，他不受评论家的喜欢，就好像伟大就不能畅销一样，而毛姆卖书的钱可以在法国买别墅并住到纳粹入侵。但毛姆自己说他是二流作家里的一等人物，也真是谦虚了，他虽然不一定是最好的，但说是一流应该没有问题。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篇二

法国画家保罗·高更曾经是一名证券经纪人，生活安逸但又乏味，在他38岁的时候，毅然抛弃了原有的生活，开始了孤独的创作之路，最终成为与凡高、塞尚齐名的巨匠。他的故事深深感染了英国作家毛姆，由此诞生了这部小说。主人公斯特里克兰德和高更一样，精神是自足的，谁也无法阻挡他追求梦想的脚步，谁也无法阻止他为高贵的艺术和崇高的灵魂献身。

对于现实和理想，毛姆笔下的斯特里克兰德又会做出怎样的选择呢。人生是不能太过安逸的，因为安逸就像是慢性自杀，他会让你的灵魂不再跳动，会白白耗尽你旺盛的生命力。就好比那个温水当中的青蛙一样，还没来得及反思自己的处境，短暂的一生就结束了。这也就是孟子所谓的生于忧患，死于安乐罢。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篇三

这本书是真正“读完”的一本书，自己一个人在压抑的房子

里，在喧闹的城市旁边，发出声音，用录音机记录，感受主角的那份不羁放纵。

城市笼罩在嘲雾气，灯光在失去，占满天的星坠落在屋顶，无奈在枝头上得意的很难听。

想起大二寒假在回家的火车上，窗外，一望无际的麦田在黑夜中陷入深渊，高高挂起的残月倒映着远处城市霓虹灯的冷光，在嘈杂之中，在节奏之下，远离沈阳的陌生与流浪，拥抱家乡的自由和归属。那种感觉大概就是追寻内心最向往，用最急切脚步，不顾世俗与刚认识的朋友，不顾感情或按部就班的生活，回到最渴望的地方，用一天宅，一场球，两杯酒，几里路，用最自由的形态来诠释对未来的放荡不羁。当然这与主角的经历相比，太过肤浅，但是沿途的心情大概和那幅画一样。

那画面荒诞奇幻，是创世图景，伊甸园、亚当和夏娃什么的吧？是对男女人体美的礼赞，是对大自然的歌颂，崇高而漠然、优美而残忍，似乎让你在恐惧中感受到空间的无垠、时间的无尽。那些赤身裸体的男女，既属于大地，又超脱尘寰。他们由泥土捏成，似乎还保留着泥土的气息，却有某种神性。人类的原始天性赤裸裸摆在你眼前，让你不由自主地畏惧，因为你看见了自己。

自由本已来之不易，而为了自由如此偏执的人，是真的勇士！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篇四

花了两天的时间读完了《月亮与六便士》，刚开始跟广大读者一样，读完前三张内容稀里糊涂的，不知道到底再讲什么，后来就马上豁然开朗。对于斯朱兰这个主人公的性格与特质，我想现实生活中很多人是反感的，因为他具有我们想拥有却不敢去拥有的勇敢和果敢。所以我们嫉妒他同时又羡慕他。生活中从来不缺乏仰望月亮之人，但是也仅仅只是仰望而已，

看完继续去赚我们的六便士。也许很多人会非常不理解斯朱兰的行为，觉得他傻，放弃舒适安逸的生活，和谐美好的家庭，一心去追逐自己从头开始的艺术，尽管如此，他做到了，他完成了自己的目标和使命，在完成旷世奇作后，安详的离开。就算病痛折磨，死后尸不裹体，但却人生完满。这本书对我的人生观带来了很大的改观，以前我总觉得自己不如别人，工作不如别人，收入不如别人才华不如别人，但人活着不是去为了跟别人攀比，而是活出自我。天下没有相同的一片叶子，我们也没必要去复制别人的生活。以前我总在乎别人的看法，总是小心谨慎做事，活的畏畏缩缩。从今以后，我要为自己而活，即便继续低头赚着低微的六便士，也要痛快的活着！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篇五

一直知道这本书，包括那句“满地都是六便士，他却抬头看见了月亮”也引用过，大致猜测是关于梦想和现实的故事，但最近才突然开始找来读。很少一口气把一本书给读完，愣是熬夜看完（得亏不是很长），很是喜欢。

读的快就难免囫圇吞枣，没有那么细致深入的理解。因为是第一主人公的口吻在读的时候很有代入感，作者笔下的人物也都性格鲜明立体真实，很诡异的是，即便是被描述的如此怪异自私残忍冷漠无赖的天才画家斯特里克兰，也有那些让人发笑甚至觉得很可爱的瞬间。看很多评论比较各个人物的性格，如何如何不喜欢斯特里克兰，而我却奇怪地透过文字像布兰奇或是阿塔莫名被这个天才画家吸引。可能因为极度真实的一面对现实的讽刺，也可能因为那追寻梦想的坚定和超凡意志，也可能只是因为他是天才画家而自动忽略那些性格和行为上的不足。所以对天才画家的结局还是有点唏嘘和可惜。那幅人与自然的巨作像是生命最后的挽歌，却像布兰奇的画像那样对斯特里克兰来说画完后就毫无作用，实现精神涅槃后的付之一炬，有点儿悲壮意味。

嗯，最后，我只能说“红毛”是天选之人。现实的我们无法做到斯特里克兰那般放弃一切和无视一切甚至做出有违道德伦理的事，只为心中的梦想而活。

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天命，斯特里克兰的天命就是成为伟大的艺术画家，但并不是每个人的天命都是这般远不可及难以实现的存在，也可能如最后那个医生所说某种程度来说他也是某方面的艺术家——生活，大多数人的天命可能大多一致，成为一个普通人过好这普通的一生。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篇六

斯朱兰不在意对别人的伤害，甚至痛恨被欲望束缚的自己。我想要追寻内心的平和与安宁。斯朱兰的态度先让我无比震惊，后来竟又十分钦佩。

真正追寻自由和纯粹的人多少都是自私的。而带着人性的镣铐在月光下翩翩起舞的人，总有一种悲怆的美丽。但是这终究也是一种美丽。

“这世界残忍无情。不知我们为什么要来，死后去哪儿。我们要很谦卑，要懂得安宁的美。我们要毫不起眼地活着，不要惹命运注目。让我们追求淳朴蒙昧的人，他们的无知好过我们千知万知。让我们保持沉默，心满意足地待在自己的小角落，像他们那样谦卑温驯。这是人生智慧。”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篇七

的第一本毛姆小说。月亮和六便士分别象征理想和现实，崇高精神和世俗得失。从某一角度看，小说的核心是精神高于物质、强调个人。

小说叙事结构很特别，用一个不得志小作家的第一人称口吻

来讲述和评论天才画家斯特里克兰——小作家与画家交集很少，因此有很多想象和猜测——和相关的众多大不相同的角色。

对小作家几乎没有正面描写，关键人物斯特里克兰为了艺术抛家叛友、完全不顾生活质量的行为也没有得到合理和充分的解释，外形性别年龄、社会地位、性格品行、生活方式都大不相同的小角色们着墨都很少——但对这些人物都刻画生动，充满想象空间之外，还有着大量寓意(很难分辨这些人物是正面还是负面的，但都是极度贴近真实的)。

书中有不少脸谱化的刻板形象，这也是争议之一。就这部小说来看，更多的是出于角色塑造需要的描写，还好。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知乎篇八

这几天我读了英国著名作家毛姆著作《月亮与六便士》。读完这本书之后我并没有什么要说的，只想闭上嘴巴，继续追寻自己的梦想。其实整本书里写的是一位画家。

他是怎么追寻自己的梦想，怎么实现自己的梦想。

这位画家受到了当时世人的诽谤与污蔑，可他并没有沮丧继续画画。

我想现在很多人不知道别人故事时，就评价别人。

可是他们并不承认自己所作所为是多么肮脏，永远都不会。

回想自己的行为时，也或多或少发现自己也有这样的行为。在卡耐基的《人性弱点》里写到“喜欢批评就没有朋友。”我觉得这句话说非常好。也许我们自己没有意识到，可身边的人一定感受到了。

也许你们也是一直在路上的追梦者。那么请别灰心，问问自己。“为了梦想自己做过最大的努力是什么？”